



中 鋁 國 際 工 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China Aluminum International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68)

2023 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之委任代表表格

與本委任代表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及類別(附註1)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 \_\_\_\_\_ 股H股(附註3)的持有人，  
現委任大會主席，或(附註4)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出席於2024年6月1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三十分於北京市海澱區杏石口路99號C座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312會議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該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指示就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如無作出指示，則由本人／吾等的代理人酌情決定投票。

| 特別決議案 |                                                    | 贊成(附註5) | 反對(附註5) | 棄權(附註5) |
|-------|----------------------------------------------------|---------|---------|---------|
| 1.    |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草案修訂稿)》及其摘要的議案  |         |         |         |
| 2.    |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管理辦法》的議案         |         |         |         |
| 3.    | 審議及批准關於《中鋁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實施考核管理辦法》的議案     |         |         |         |
| 4.    | 審議及批准關於建議股東周年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辦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相關事宜的議案 |         |         |         |
| 5.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         |         |         |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附註5) | 反對(附註5) | 棄權(附註5) |
| 6.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3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         |         |         |
| 7.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         |         |         |
| 8.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的議案                          |         |         |         |
| 9.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         |         |         |
| 10.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4年度資本性支出計劃的議案                         |         |         |         |
| 11.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購買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的議案                    |         |         |         |
| 12.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2024年度董事及監事薪酬標準的議案                       |         |         |         |

| 普通決議案               |                            | 贊成 (附註5)                     | 反對 (附註5) | 棄權 (附註5) |
|---------------------|----------------------------|------------------------------|----------|----------|
| 13.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          |          |
| 14.                 | 審議及批准關於本公司更新金融服務協議的議案      |                              |          |          |
| 普通決議案(累積投票制) (附註10) |                            | 採取累積投票方式表決 (附註10)<br>請填上表決票數 |          |          |
| 15.                 |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的議案 |                              |          |          |
| 15.1                | 選舉劉東軍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                              |          |          |
| 15.2                | 選舉楊旭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                              |          |          |
| 16.                 |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獨立董事的議案  |                              |          |          |
| 16.1                | 選舉張廷安先生為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          |          |

日期：2024年\_\_\_\_\_月\_\_\_\_\_日 簽署 (附註6)：\_\_\_\_\_

附註：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的股份數目及類別。如填上數目及類別，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僅與該等股份有關。如未有填上數目及類別，則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所有本公司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全名(以中文或英文)及地址。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股份數目及選擇股份類別(請刪去不適用者)。如本代表委任表格沒有填上股份數目及類別，則將視為適用於所有以 閣下名稱登記的本公司股份。
- 如欲委派本公司大會主席以外的人士為代理人，請將「大會主席，或」的字樣刪去，並在空格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的代理人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任一位或多位代理人出席及代其投票；受委託代理人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的任何更改，必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或填上 閣下欲投贊成票的股份數目。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或填上 閣下欲投反對票的股份數目。如欲就任何議案投棄權票，請在「棄權」欄內填上「✓」或填上 閣下欲投棄權票的股份數目。投棄權票或放棄投票，在該議案表決結果時，均不作為有表決權的票數處理。如無任何指示， 閣下的代理人可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份持有人為法人，則須加蓋法人印章或由其董事或正式授權的代理人簽署。
- 若屬聯名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股份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理人出席大會，則僅在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股份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如果由委託人以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授權的其他人士簽署，則該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核證。本代表委任表格及該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必須於股東周年大會舉行前二十四小時送達本公司的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本公司H股股東而言)。
- 預期股東周年大會舉行不會超過半天。參加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股東或其代表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時須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
- 議案15、議案16採用累積投票制。累積投票制是指股東大會選舉董事、獨立董事或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應選董事、獨立董事或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集中使用。累積投票制包含常規投票制，股東可以所持表決權的部分票數投票，也可以全部票數投票。具體而言：(1)選舉非獨立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非獨立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每位股東可以投向某一非獨立董事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非獨立董事候選人；(2)選舉獨立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其有權選出的獨立董事的總人數的乘積數。每位股東可以投向某一獨立董事候選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組合投給不同的獨立董事候選人。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不得超過 閣下於該議案組擁有的全部表決權，否則投票無效； 閣下對某一位或某幾位候選人的表決票數之和少於 閣下於該議案組擁有的全部表決權時，該股東投票有效，差額部分視為放棄表決權。